

安庆市发电



发电单位 安庆市中级人民法院
安庆市司法局

签批盖章 路昌其
江伟东

等级 特急·明电 庆司明电(2019)16号 庆机 号

关于召开全市律师三项改革试点 推进会的通知

各县(市)、区人民法院、司法局,市律师协会:

为加快推进律师调解、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和律师专业水平评定三项改革试点工作,市司法局决定会同市中院召开全市律师改革试点推进会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会议时间地点

会议时间:2019年9月20日上午(请与会人员于上午9:20分前报到)。

会议地点:安庆迎宾馆主楼四楼第一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内容

- (一) 学习传达全省律师改革试点推进会精神;
- (二) 相关单位作表态发言;
- (三) 市中级人民法院及市司法局领导就我市改革试点工作
进行专题部署。

三、参会人员

(一) 法院系统 (由市中院负责收集参会人员名单)

各县(市)、区法院分管领导、刑庭与立案庭负责人。

(二) 司法行政系统

各县(市)、区司法局分管领导、律师工作负责人;市律师协会会长、副会长、秘书长;市律师协会刑事,法律援助、妇女及未成年人保护法,民事商事法,行政法,法律顾问,破产重组、项目投融资等高端法律,知识产权等7个专业委员会负责人。

请各单位于2019年9月18日下午下班前将《报名回执》
电邮至 aqs fjlsk@163.com。

市中院联系人:朱晶晶,联系电话:5706619;

市司法局联系人:姜美,联系电话5701520。

附件:报名回执

安庆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庆市司法局

2019年9月17日

附件：

报名回执

姓 名	性别	单位及职务	电 话